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
信息披露报告

披露时间：2016 年 8 月 23 日

为维护保险消费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保监发[2007]24号）、《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保监会令2010年第7号）以及《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保监发[2016]52号）要求，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对监管要求的一般关联交易进行分类合并，披露如下：

2016年二季度，我司主要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各分行、支行及下属各级机构开展各类关联交易。交易类型涉及公司固定资产的租赁、银行保险代理业务、团体保险业务、再保险的分出业务等其他关联交易。

一、固定资产租赁

2016年二季度，我司继续租赁农行三处办公职场，分别为宁波分公司、湖北分公司十堰中支和北京冠华职场，未新增办公职场租赁的关联交易。我司分别支付中国农业银行鄞州支行 17.45 万元；中国农业银行十堰分行营业部 9.78 万元；中国农业银行北京西城支行 207.35 万元，交易金额共计人民币 234.59 万元。

截止二季度末，2016年度我司共租赁农行三处办公职场，我司分别支付中国农业银行鄞州支行 34.91 万元；中国农业银行十堰分行营业部 19.57 万元；中国农业银行北京西

城支行 414.7 万元，交易金额共计人民币 469.18 万元。

二、保险业务和保险代理业务

(一) 银行保险代理业务

2016 年二季度，我司委托农业银行代理销售保险产品 6.73 亿元（含柜面、网销和自助终端等新渠道保费）。

截至二季度末，2016 年度我司委托农行代理销售保险产品共计 181.8 亿元（含柜面、网销和自助终端等新渠道保费）。

(二) 团体保险业务

2016 年二季度委托农行代理销售团险产品保费 4713.81 万元（含柜面、网销和自助终端等新渠道保费）。

截至二季度末，2016 年度我公司委托农行代理团险产品保费 26916.1 万元（含柜面、网销和自助终端等新渠道保费）。

2016 年二季度，我公司为农业银行及其下属各级机构、中关村科学城下属单位提供员工福利保障保险，共发生 259 笔团体保险关联交易，交易金额共计人民币 0.21 亿元。

截至二季度末，2016 年度我公司为农业银行 550 家分支机构提供团体员工福利保障保险，共发生 651 笔关联交易，交易金额共计人民币 0.45 亿元。

三、再保险的分出业务

2016 年二季度，我司与农银国际有限公司（农业银行附属机构）发生再保险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5.26 万元。

截至二季度末，我司与农银国际有限公司产生分出保费

余额 23.28 万元（预估）。

附件：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明细表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23 日

附件：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二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明细表

报告时间：2016. 4. 1-2016. 6. 30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时间	交易对象	关联关系说明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合计
				类型	交易概述		
1	2016 年第二季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关系	员工保险	农行各级机构为员工购买的保险	2,066.61	2,066.61
2	2016 年第二季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关系	团体保险业务	农行代理销售的农银人寿保险	4,713.81	4,713.81
	2016 年第二季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关系	代理保险	农行代理销售的农银人寿保险	67,269.03	67,269.03
3	2016 年第二季度	农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股权关系	再保险	农银借款人意外险再保险分保余额（预估）	15.26	15.26
	2016 年第二季度	中国农业银行鄞州支行	股权关系	固定资产租赁	宁波分公司租赁农行两层办公区	17.45	234.59
4	2016 年第二季度	中国农业银行十堰分行营业部	股权关系	固定资产租赁	湖北分公司十堰中支租赁农行一层办公区	9.78	
	2016 年第二季度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西城支行	股权关系	固定资产租赁	冠华租赁农行两层办公区	207.35	
						总计：	74,299.2955